

中国计量协会文件

中计协函〔2020〕36号

中国计量协会关于全国法制计量管理 计量技术委员会机动车检验检测分技术委员 会征集委员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为进一步促进机动车检验检测行业计量工作的有效开展，确保机动车检测设备量值准确、可靠，依据《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同意筹建全国法制计量管理计量技术委员会机动车检验检测分技术委员会的复函》的批复，中国计量协会将筹建全国法制计量管理计量技术委员会机动车检验检测分技术委员会（代号MTC1/SC2）（以下简称分技术委员会）。按照《全国专业计量技术委员会章程》《全国专业计量技术委员会管理规定》，现面向社会公开征集分技术委员会委员。

一、征集范围

分技术委员会是在机动车检验检测领域从事有关计量技术工作的技术性组织，负责跟踪国际机动车检验检测领域动态，开展本专业领域内相关国家技术法规的制定、修订和宣贯，

以及计量比对等相关工作。现面向全国征集相关领域的管理部门、技术机构、科研院校、行业协会等方面，实际从事机动车检验检测研究、应用、管理工作的技术人员。

二、委员条件

(一) 拥有中国国籍，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热爱计量事业，热心分技术委员会工作，遵纪守法，具有良好的品行和职业道德，愿意参与机动车检验检测工作并能作出贡献；

(二) 自觉遵守《全国专业计量技术委员会章程》，履行委员义务，执行分技术委员会决议，能积极参加分技术委员会组织的各项活动，接受分技术委员会秘书处对委员的日常管理和考核；

(三) 熟悉机动车检验检测领域计量技术工作，能够主动和有兴趣地跟踪国内外机动车检验检测领域相关计量、标准技术规范体系与研发技术，具有较高理论水平和丰富实践经验；

(四) 从事相关工作 5 年以上的在职人员，一般应具有高级以上技术职称，并确保任期（四年）内不因退休等原因影响参加分技术委员会活动。

三、推荐程序及要求

(一) 委员候选人需填写《全国专业计量技术委员会委员登记表》(见附件)，推荐单位核查登记表内容、签署推荐意见并加盖单位公章。

(二) 请于 2020 年 6 月 19 日前，将登记表纸质材料一式 3 份及本人近期正面免冠二寸彩色照片 1 张邮寄至分技术委员

会秘书处(筹),同时发送登记表电子文档至 cma_luo@163.com。

(三)秘书处(筹)将根据分技术委员会结构需要,以及委员的代表性和广泛性原则,在审查和听取各方意见后,从征集到的、有意向担任委员的人员中拟定候选委员名单。

四、秘书处(筹)联系方式

中国计量协会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农展馆北路农业农村部北办公区 22
号楼 5 层

联系人:罗新元 010-59196585

电子邮箱: cma_luo@163.com

附件:全国专业计量技术委员会委员登记表

